

國庫收支連線作業系統延後結帳申請書

☐系統問題
本行因 ☐帳務問題
☐其他_____

無法於系統作業時程內完成結帳作業，謹申請延後結帳
時間至_____時_____分。

此致
中央銀行國庫局

金融機構名稱：_____

主管職章：_____

聯絡人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- 註：1.本系統受理國庫承轉行傳送庫款結帳通知之截止時間為 17 時（彙解國稅款之承轉行為 18 時）。
- 2.金融機構申請延時，應填具本申請書傳真至國庫局備查；申請延時逾 30 分鐘者，並須於申請日起 5 個營業日內將延時原因、處理情形及改善措施函報國庫局。
- 3.國庫局電話：02-23571053 傳真：02-23571968。